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9號9樓

承辦人：向鈞

電話：(02)2752-7286#151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電子信箱：124@tma.tw

受文者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0990002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本會建議行政院衛生署及中央健康保險局審慎規劃「以民眾健康為導向之論人計酬方案試辦計畫」（草案），以保障民眾就醫權益案，中央健康保險局函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99年11月2日健保醫字第0990012383號函辦理(附件1)。

二、中央健康保險局函復略以：

(一)針對旨揭草案該局敬悉，已將意見列入考量。

(二)該局刻正研擬論人計酬計劃草案，未來將邀請本會共同開會研議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全民健康保險基層總額支付執行委員會、基層總額支付各分區委員會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理事長

李明濱

收文編號	收文日期	歸檔編號
2941	99.11.08	14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 傳真：(02)27026324
 聯絡人及電話：歐舒欣(02)27065866轉2615
 電子信箱：A110666@mail.nhi.gov.tw

10688

台北市安和路1段29號9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1月2日
 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0990012383號
 速別：普通件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 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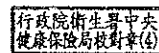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貴會針對「以民眾健康為導向之論人計酬方案試辦計畫草案」之建議，本局敬悉，已將意見列入考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會99年10月27日全醫聯字第0990002368號函。
- 二、本局刻正研擬論人計酬計畫草案，未來將邀請 貴會共同開會研議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行政院衛生署全民健康保險小組、本局醫務管理組



局長 戴桂英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管決行